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美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Gome Finance Technology Co., Lt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8)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年度業績公佈

國美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綜合業績。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80,219	77,401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5	25,121	18,039
行政開支		(20,582)	(24,188)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預期信貸損失 (「預期信貸損失」)撥備計提淨額		(12)	(5,061)
財務成本	7	(30,238)	(32,738)
經營溢利		54,508	33,453
因收購天津冠創美通電子商務有限公司 (「天津冠創」)產生的預付款項 減值虧損	12	(51,000)	(157,000)
除稅前溢利／(虧損)	6	3,508	(123,547)
所得稅開支	8	(9,146)	(4,436)
本年虧損		(5,638)	(127,983)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每股虧損 — 基本	10	(0.21)	(4.74)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虧損	<u>(5,638)</u>	<u>(127,983)</u>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		
將功能貨幣折算為呈列貨幣所產生之 匯兌差額	<u>85,905</u>	<u>(21,160)</u>
本年其他全面收入／(虧損)除稅淨額	<u>85,905</u>	<u>(21,160)</u>
本年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u><u>80,267</u></u>	<u><u>(149,143)</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預付款項	12	368,000	419,000
物業、機器及設備		31	167
使用權資產		1,803	668
遞延稅項資產		2,033	3,360
		<hr/>	<hr/>
非流動資產總值		371,867	423,195
		<hr/>	<hr/>
<b>流動資產</b>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	11	921,235	831,70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9,364	10,371
就銀行貸款質押存款		430,393	930,8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3,099	247,037
		<hr/>	<hr/>
流動資產總值		1,664,091	2,019,953
		<hr/>	<hr/>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	13	50	1,299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6,106	5,446
應付稅項		10,419	4,748
銀行借貸		367,500	851,000
已發行債券		17,789	12,016
租賃負債		1,214	650
		<hr/>	<hr/>
流動負債總值		403,078	875,159
		<hr/>	<hr/>
流動資產淨值		1,261,013	1,144,794
		<hr/>	<hr/>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632,880	1,567,989
		<hr/>	<hr/>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已發行債券	-	15,942
租賃負債	<b>566</b>	-
	<hr/>	<hr/>
非流動負債總值	<b>566</b>	15,942
	<hr/>	<hr/>
<b>淨資產</b>	<b>1,632,314</b>	1,552,047
	<hr/> <hr/>	<hr/> <hr/>
<b>權益</b>		
股本	<b>230,159</b>	230,159
儲備	<b>1,402,155</b>	1,321,888
	<hr/>	<hr/>
<b>權益總值</b>	<b>1,632,314</b>	1,552,047
	<hr/> <hr/>	<hr/> <hr/>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註冊辦事處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本公司於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中環金融街8號國際金融中心二期29樓2912室。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Swire Capital Limited (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最終控股方為杜鵑女士(「杜女士」)。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大陸提供商業保理、融資租賃及其他金融服務。

## 2 編製基準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而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可合理預期資料將影響主要使用人所作的決定，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此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已按公平值計量則除外。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報，與本公司功能貨幣港元(「港元」)不同，而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千位。

## 3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更

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時，首次應用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準則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的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機器及設備—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應用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的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 4 分部營運資料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根據本公司執行董事所審閱及於作出策略性決定時採用之內部報告作為營運分類。執行董事從產品及服務角度分析業務。本集團業務包括：商業保理業務、融資租賃業務及其他金融服務。營運分類為下列可呈報分部：

營運分類	商業活動性質
商業保理業務	在中國大陸從事商業保理業務
其他金融服務	在中國大陸從事融資租賃業務、金融訊息服務及諮詢服務

管理層分開監察本集團營運分部之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作出決定。分部表現乃根據經調整稅前溢利或虧損而計算之可予呈報分部溢利或虧損來作出評估。經調整稅前溢利或虧損與本集團之稅前溢利或虧損計量一致，惟若干銀行利息收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收益、若干財務成本、匯兌收益／虧損、因收購天津冠創產生的預付款項減值虧損、出售附屬公司虧損及並非特定個別可呈報分部應佔的項目（例如未分配公司開支）不在此計量之內。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流動及非流動資產，但不包括未分配至個別可呈報分部的企業資產。分部負債包括所有流動及非流動負債，但不包括未分配至個別可呈報分部的企業負債。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商業 保理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金融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營業額：			
源自外界客戶之營業額	<u>70,090</u>	<u>10,129</u>	<u>80,219</u>
分部業績	<u>58,380</u>	<u>5,923</u>	<u>64,303</u>
對賬：			
匯兌收益			10,045
因收購天津冠創產生的預付款項減值虧損			(51,000)
不予分配銀行利息收入			7,093
不予分配財務成本			(18,759)
其他不予分配開支			(8,174)
除稅前溢利			<u>3,508</u>
所得稅開支			<u>(9,146)</u>
本年虧損			<u>(5,638)</u>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商業 保理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金融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u>1,013,100</u>	<u>182,341</u>	1,195,441
對賬：			
不予分配企業資產			<u>840,517</u>
資產總值			<u>2,035,958</u>
分部負債	<u>10,082</u>	<u>4,310</u>	14,392
對賬：			
不予分配企業負債			<u>389,252</u>
負債總額			<u>403,644</u>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商業 保理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金融服務 人民幣千元	不予分配 項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912	299	142	1,353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 預期信貸損失撥備計提	<u>43</u>	<u>(31)</u>	<u>-</u>	<u>12</u>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商業 保理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金融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營業額：			
源自外界客戶之營業額	69,872	7,529	77,401
分部業績	48,874	1,243	50,117
對賬：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收益			247
匯兌虧損			(312)
因收購天津冠創產生的預付款項減值虧損			(157,000)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23)
不予分配銀行利息收入			6,256
不予分配財務成本			(14,607)
其他不予分配開支			(8,225)
除稅前虧損			(123,547)
所得稅開支			(4,436)
本年虧損			(127,983)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商業 保理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金融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	1,350,597	123,605	1,474,202
對賬：			
不予分配企業資產			968,946
資產總值			2,443,148
分部負債	378,682	3,227	381,909
對賬：			
不予分配企業負債			509,192
負債總額			891,101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商業 保理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金融服務 人民幣千元	不予分配 項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933	305	138	1,376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 預期信貸損失撥備計提	5,243	(182)	-	5,061

地區資料

(a) 源自外界客戶之營業額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80,219	77,401

上述營業額資料乃以客戶所在地為基準。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	-	136
中國大陸	1,834	699
	1,834	835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以資產所在地為基準，不包含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

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客戶單獨貢獻本集團超過10%的收入。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最大客戶及第二大客戶分別帶來約人民幣30,742,000元及人民幣24,792,000元的應收商業保理貸款利息收入。

## 5 收入、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收入、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b>不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收入</b>		
來自下列項目的利息收入		
商業保理貸款應收款項	70,090	69,872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	912
	<u>70,090</u>	<u>70,784</u>
<b>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收入</b>		
金融訊息服務收入 — 於某一時間點	10,129	6,617
	<u>10,129</u>	<u>6,617</u>
	<b>80,219</b>	<b>77,401</b>
<b>其他收入</b>		
銀行利息收入	14,742	17,969
其他	334	158
	<u>15,076</u>	<u>18,127</u>
<b>其他收益及虧損</b>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	(23)
匯兌收益／(虧損)	10,045	(31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收益	—	247
	<u>10,045</u>	<u>(88)</u>
	<b>25,121</b>	<b>18,039</b>

## 6 除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工資及薪金	9,037	12,10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96	1,024
	<u>9,933</u>	<u>13,126</u>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核銷	-	23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預期信貸損失撥備計提	12	5,061
因收購天津冠創產生的預付款項減值虧損(附註12)	51,000	157,000
核數師酬金	1,100	878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142	14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211	1,234
	<u>53,495</u>	<u>177,368</u>

## 7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以下利息支出：		
銀行借貸	27,502	30,076
已發行債券	2,694	2,602
租賃負債	42	60
	<u>30,238</u>	<u>32,738</u>

## 8 所得稅

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未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因而沒有計提相關香港利得稅。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中國大陸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已按稅率25%（二零二一年：25%）就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 中國大陸	<u>7,819</u>	<u>2,333</u>
即期稅項總計	<b>7,819</b>	<b>2,333</b>
遞延稅項	<u>1,327</u>	<u>2,103</u>
本年稅項開支總計	<b><u>9,146</u></b>	<b><u>4,436</u></b>

## 9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任何股息。

## 10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之計算乃基於：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本公司 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u>(5,638)</u>	<u>(127,983)</u>
	二零二二年 千股	二零二一年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u>2,701,123</u></b>	<b><u>2,701,123</u></b>

由於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未有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		
應收商業保理貸款(附註(a))	929,281	844,486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附註(b))	-	1,113
其他應收貿易賬款(附註(c))	22	589
	<u>929,303</u>	<u>846,188</u>
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8,068)	(14,487)
	<u>921,235</u>	<u>831,701</u>

附註：

(a) 按相關合約所載的到期日，應收商業保理貸款應於各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尚未到期	929,281	805,918
於以下期間內到期：		
少於三個月	-	30,970
三至六個月	-	2,296
六至十二個月	-	-
超過十二個月	-	5,302
	<u>929,281</u>	<u>844,486</u>
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8,068)	(13,374)
	<u>921,213</u>	<u>831,112</u>

(b)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賬面總值總額人民幣1,113,000元並按實際年利率介乎6.96%至13%計息之基於到期日賬齡超過365天之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已全面計提預期信貸損失撥備人民幣1,113,000元。

餘額已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數核銷。

(c)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其他應收貿易賬款概無逾期。

## 1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因收購天津冠創產生的預付款項(附註)	576,000	576,000
按金	203	178
其他預付款項	583	638
其他應收款項	8,578	9,555
	<u>585,364</u>	<u>586,371</u>
因收購天津冠創產生的預付款項減值虧損	(208,000)	(157,000)
	<u>377,364</u>	<u>429,371</u>
就報告所分析之賬面值：		
流動資產	9,364	10,371
非流動資產	368,000	419,000
	<u>377,364</u>	<u>429,371</u>

### 附註：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之通函所披露，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國美信達商業保理有限公司(「信達保理」)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七日與北京博盛匯豐商業諮詢有限公司(「OPCO」)(一間在中國成立並由本公司控股股東杜女士擁有90%股權的公司)訂立貸款協議，以向OPCO提供人民幣720,000,000元之免息貸款，貸款僅用作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西藏陽關沁園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及毛德一先生(合稱「賣方」)收購天津冠創之全部股權。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五日，OPCO與賣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轉讓協議」)，據此OPCO同意購買且賣方同意出售天津冠創的全部股權。完成後，OPCO將持有天津冠創之全部股權。於完成時，信達保理將與OPCO訂立一系列合同。透過該等合同，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可有效控制OPCO，並全面享有OPCO及天津冠創產生之經濟利益及好處。根據轉讓協議，如果交易在轉讓協議簽署之日起的24個月後(即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四日)尚未完成，OPCO有權通知賣方終止交易，而為收購支付的所有預付款項需於收到該通知之日起10天內退還OPCO，OPCO則須於該10天內收取款項後立刻向本集團退還所有預付款項。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已向OPCO墊付人民幣576,000,000元，該款項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列為非流動資產下之預付款項。

人行通知本集團審批程序自二零二一年起暫停，而審批程序乃收購天津冠創的重要條件。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獲授權刊發當日，仍尚未取得人行的批文。

考慮到審批程序暫停及中國的整體宏觀環境，本公司董事正在考慮是否終止轉讓協議，以使OPCO自賣方取得人民幣576,000,000元退款，再進而由OPCO將等額款項退回予本集團。鑑於上述事實及情景，本公司董事就本集團向OPCO預付人民幣576,000,000元可收回程度進行減值評估。根據現有資料，倘收購事項無法於二零二三年底前完成，本集團將透過OPCO通知賣方終止交易。OPCO將隨之根據轉讓協議要求退還人民幣576,000,000元。倘賣方未能於該通知日期起計10天內退還預付款項，本集團將對賣方作出法律行動及採取任何其他替代行動，包括但不限於透過中國法庭拍賣出售天津冠創之全部股權。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三日，杜女士已簽立個人擔保，以確保預付款項人民幣576,000,000元的可收回性。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未能自賣方或透過出售天津冠創之全部股權收取全數退款，杜女士承諾將以其個人資產補足任何差額部分，以促成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向本集團退還預付款項。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款項之可收回金額估計為人民幣368,0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19,000,000元），並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進一步減值虧損人民幣51,0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57,000,000元）。

### 13 應付貿易賬款

基於發票日期之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以內	-	853
一年以上	50	446
	<u>50</u>	<u>1,299</u>

## 概要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扣除因收購天津冠創產生的預付款項之減值虧損人民幣51,000,000元後，本集團錄得除稅前溢利人民幣3,500,000元（二零二一年：虧損人民幣123,500,000元）。不計算該減值，本集團錄得經營溢利人民幣54,5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33,500,000元）。由於金融信息服務收入增加，本集團的收入由二零二一年的人民幣77,400,000元輕微增加至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80,200,000元。經營溢利增加乃由於其他收入增加人民幣7,100,000元、行政開支減少人民幣3,600,000元、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損失（「預期信貸損失」）撥備減少人民幣5,000,000元及融資成本減少人民幣2,500,000元所致。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人民幣5,6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28,000,000元），董事會不建議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任何股息（二零二一年：無）。

商業保理業務為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貢獻了本集團約87%的營業收入。本集團現時著重於商業保理業務，確保為本集團業務產生穩定回報。於二零二二年，雖然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多個城市爆發二零一九年冠狀病毒病（「COVID-19」）疫情導致多個城市封城並嚴重影響整體經濟及各行各業，但中國的資本市場及保理貸款需求維持穩定。於二零二二年，考慮到COVID-19下經濟不穩定，本集團在發展商業保理業務的同時，對新貸款及應收貸款保持高水平的風險管理，並繼續將經營成本控制在低水平，因此，商業保理業務的利潤由二零二一年的人民幣48,900,000元增加至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58,400,000元。

管理層密切關注其他金融服務。於二零二一年年底，市況回穩，且符合現時規定的各種新產品推出市面，鑑於該等市場機遇，管理層再次發展該業務。於二零二二年，其他金融服務業務受惠於市場環境，分部溢利大幅增加至人民幣5,9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200,000元）。

本集團的長遠目標是成為市場領先的綜合金融科技服務集團。管理層不斷探索不同的新商機，以通過發展新業務實現增長，管理層相信，目前通過持續發展商業保理業務並同時探索新業務來保持增長的策略可引領本集團穩步發展。

## 行業環境

二零二二年，百年變局和世紀疫情交織疊加，地緣政治局勢動蕩不安，世界經濟下行風險加大。面對風高浪急的國際環境和艱巨繁重的國內改革發展穩定任務，中國政府統籌國內國際兩個大局，統籌疫情防控和經濟社會發展，統籌發展和安全，加大宏觀調控力度，有效應對超預期因素沖擊，宏觀經濟大盤總體穩定。

國家統計局初步核算，二零二二年國內生產總值人民幣1,210,207億元，按不變價格計算，比二零二一年增長3.0%。二零二二年第二季度前期，受一些超預期因素沖擊，國民經濟一度出現下滑，中國政府及時出台穩經濟一攬子政策，力促經濟頂住壓力企穩回升。

二零二二年我國金融體系運行平穩，市場流動性合理充裕，信貸總量增長穩定性增強。在中國人民銀行發布的《二零二二年金融統計數據報告》中顯示，人民幣貸款增加人民幣21.31萬億元，比二零二一年多增人民幣1.36萬億元；社會融資規模存量同比增長9.6%，社會融資規模增量為人民幣32.01萬億元，比二零二一年多增人民幣6,689億元。

二零二二年，中國政府加大對實體經濟重點領域和薄弱環節的信貸支持力度，信貸結構持續優化。其中，普惠小微貸款餘額予小微企業同比增長23.8%，比各項貸款餘額增速高12.7個百分點。普惠小微貸款的小微企業為5,652萬戶，同比增長26.8%。二零二二年，實體經濟綜合融資成本也明顯下降，全年1年期LPR和5年期LPR分別下降15個基點和35個基點。二零二二年，新發放企業貸款加權平均利率為4.17%，比二零二一年低34個基點。綜合來看，實體經濟在降低綜合融資成本、提高融資效率方面，確實獲益匪淺。

雖然供應鏈整體環境向好發展，新發放企業貸款加權平均利率下降，但因市場風險較高，本公司仍保持審慎的態度，重點與熟悉客戶開展業務，暫緩進行額外市場拓展。本公司的供應鏈業務保持平穩並略有增加。

近些年以來，供應鏈金融對於實體經濟，特別是小微企業的發展的促進作用愈發顯著，受到政策及宏觀經濟環境發展趨勢驅動，各行各業已通過有效應用供應鏈金融模式帶動和促進實體經濟紓困，持續發展。結合物聯網、大數據、區塊鏈等數字技術，供應鏈金融行業可以有效連接產業鏈上下游，實現供應鏈節點企業的不同步運作與信息協同，進一步擴大供應鏈融資覆蓋面，從而為更多小微企業提供數字化、場景化、多元化的融資服務，普惠小微貸款予小微企業之規模也有望繼續保持良好向上趨勢。

## 業務回顧

受惠於國美零售控股有限公司在資源及行業鏈當中之優勢，本公司仍以「創新推動科技發展、科技驅動金融變革」為願景。

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信達保理通過線上加線下的審慎方式對優質客戶提供快捷便利的供應鏈金融服務。自二零二一年起，本集團開始延長若干優質客戶的貸款期限，以提高盈利能力，同時將信貸風險維持在較低水平。授出更長的貸款期限對本集團的新放貸額產生影響，其由二零二一年的人民幣2,050,000,000元微降至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1,960,000,000元。儘管新放貸額有所減少，但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的平均貸款結餘淨額均維持在人民幣890,000,000元左右，表明商業保理業務的經營規模保持穩定。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向商業保理借貸人支收的利率維持穩定，因此，該兩個年度商業保理業務的收入相若（二零二二年：人民幣70,1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69,900,000元）。風險管理及信貸控制改善令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損失撥備減少人民幣5,000,000元，加上財務成本及員工成本下降，因此商業保理業務於二零二二年錄得利潤人民幣58,4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8,900,000元）。管理層相信，商業保理業務將為本集團未來發展的基石，因為該業務具有良好的風險管理系統，不論外部環境各種負面因素紛呈之下，業務仍能保持穩定增長。

除商業保理業務外，本集團通過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國美網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國美網金」)運用其相關範疇豐富之技術經驗，繼續開拓其他金融服務的各種機遇。自二零二零年起，國美網金主要為一個金融服務App提供營運服務，並通過營運該App向金融機構提供客戶轉介服務。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的轉介業務因於二零二零年針對中國金融科技行業的規管加強而受到嚴重影響，因此，管理層已簡化經營以維持業務。自二零二一年年底起，監管環境回穩，且符合現時規定的各種新產品推出市面。新產品的推出吸引客戶重返市場，因此其他金融服務業務於二零二二年的收入及溢利均大幅增加。

經管理層審閱之後，收購天津冠創的預付款項人民幣576,000,000元於二零二一年減值人民幣157,000,000元，於二零二二年進一步減值人民幣51,000,000元。減值詳情請參閱下文「因收購產生的預付款項之減值虧損」一節。本集團因此項減值而錄得淨虧損，不過管理層認為，天津冠創(此宗收購事項的目標公司)是本集團未來戰略發展的重要元素之一，因此將於二零二三年繼續盡力取得所需的監管批文。此外，考慮到本集團經營利潤錄得增長，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的運營仍然令人滿意。

管理層相信，本集團以穩定速度發展，並考慮到COVID-19帶來的經濟不確定性將在二零二三年慢慢減少。管理層相信維持現有發展策略能為本公司帶來最大效益及較高回報。

## 財務回顧

### 業績摘要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增加3.6%至人民幣80,2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77,400,000元)，主要由於其他金融服務收入增加所致。本集團的商業保理服務於二零二二年保持穩定，本集團錄得收入人民幣70,1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69,900,000元)。誠如上文所述，自二零二一年年底起，監管環境回穩，且各種新產品推出市面，市場再次恢復活力。因此，其他金融服務業務收入於二零二二年增加至人民幣10,1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6,600,000元)。

誠如上文所述，考慮到COVID-19的經濟不確定性導致應收貸款的信貸風險增加，本集團不斷加強對商業保理業務的風險管理及信貸控制，導致不良貸款率減少至0%(二零二一年：0.76%)，年內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損失撥備降至人民幣12,000元，較二零二一年減少人民幣5,000,000元。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亦減少人民幣3,600,000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減少人民幣3,200,000元所致。員工成本的減幅與員工人數的減幅相一致，員工人數由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5名減少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2名，原因為精簡經營團隊。由於外部經濟環境不明朗以及考慮到現時業務營運成熟，管理層於二零二二年繼續精簡經營團隊。

於二零二二年，由於港元兌人民幣升值，本集團錄得匯兌收益人民幣10,000,000元（二零二一年：虧損人民幣300,000元），導致其他收入及收益大幅增加。由於二零二二年償還銀行貸款及利率下降，銀行利息收入及融資成本均有所下降，對溢利並無重大影響。

於二零二二年，就收購天津冠創的預付款項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51,0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57,000,000元），對本集團盈利能力造成強烈影響，使其由盈轉虧。有關減值的詳情，請參閱下文「因收購產生的預付款項之減值虧損」一節。現時的會計處理顯示可能蒙受的潛在損失。

綜合上述影響，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經營溢利人民幣54,500,000元（二零二一年：溢利人民幣33,500,000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減少至人民幣5,6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28,000,000元）。年內，每股基本虧損為人民幣0.21分（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74分）。

## 商業保理業務

下表列出本集團商業保理業務經營情況：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入	<b>70,090</b>	69,872
經營費用淨額	<b>(11,667)</b>	(15,755)
經營盈利	<b>58,423</b>	54,117
應收貸款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b>(43)</b>	(5,243)
分類業績	<b>58,380</b>	48,874

誠如上文所述，儘管受COVID-19疫情影響，中國的保理貸款需求及利率於二零二二年仍維持穩定。此外，本集團的商業保理業務營運穩定，商業保理業務收入輕微增加0.3%（人民幣200,000元）。

由於於二零二二年年年底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496,000,000元，商業保理業務的財務成本淨額（計入經營費用淨額），即銀行貸款利息減去銀行利息收入，減少人民幣2,400,000元。誠如上文所述，管理層繼續精簡經營團隊，員工人數減少導致員工成本下跌。二零二二年商業保理業務的經營費用並無其他重大變化。

此外，風險控制及信貸管理的改善導致應收貸款預期信貸損失減少人民幣5,000,000元，因此，分部溢利由二零二一年的人民幣48,900,000元增加至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58,400,000元。

中國的商業保理需求並未受COVID-19嚴重影響。但是COVID-19下經濟不確定性導致的應收貸款信貸風險增加，成為商業保理業務的主要挑戰。於二零二二年，管理層專注於發展優質客戶的業務，以保持信貸風險和業務增長之間的平衡，而本年度的新貸款金額及平均貸款淨餘額令人滿意，分部溢利較二零二一年有所增加。

本集團會對貸款質素進行一致和客觀的分析，以評估應收貸款是否會產生減值虧損，同時考慮到期後結算、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等事件，以及個人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的財務及信用分析。通過分析，本集團將貸款分為五種不同類別，同時根據金融工具準則要求按預期信貸損失分為三個階段，並對各種貸款類別採取一致的政策，按照各類貸款的應收貸款餘額及扣除報告期後的所有結算金額，就應收貸款的減值計提撥備。

下表闡述本集團商業保理業務五種貸款類別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的分佈情況。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總餘額 人民幣千元	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總餘額 人民幣千元	減值撥備 人民幣千元
普通	929,281	8,068	805,918	5,274
關注	-	-	30,970	1,539
次級	-	-	2,296	1,259
可疑	-	-	-	-
虧損	-	-	5,302	5,302
	<b>929,281</b>	<b>8,068</b>	<b>844,486</b>	<b>13,374</b>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普通貸款總餘額大幅增加至人民幣929,300,000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05,900,000元），乃由於(1) 部分主要客戶於二零二一年年底償還貸款，導致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整體及普通貸款結餘相對較低；及(2)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單筆貸款人民幣31,000,000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逾期並獲分類為關注貸款，該筆款項已悉數償還。由於所有新貸款均依時結算或保持在正常階段，因此於二零二二年的不良貸款率大幅下跌及導致預期信貸損失減少。

由於二零二二年大部分新貸款均依時結算或保持在正常階段，因此於二零二二年並無作出大量撥備。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逾期貸款均已撇銷。

### 其他金融服務業務

下表列出本集團其他金融服務業務經營業績：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0,129	7,529
經營費用淨額	(4,237)	(6,468)
經營盈利	5,892	1,061
應收貸款預期信貸損失撥備撥回	31	182
分部業績	<b>5,923</b>	<b>1,243</b>

於二零二二年，其他金融服務業務收入主要為國美網金通過金融服務App向金融機構提供客戶轉介服務而收取的服務費，即透過將App用戶轉介至其他金融機構進行借貸、取得信貸記錄及申請信用卡等而賺取的服務費。自二零二一年一月起，就分部報告而言，融資租賃業務暫停並併入其他金融服務業務。誠如上文所述，監管環境回穩，金融服務應用程式推出多款新產品，市場恢復活力，因此，轉介服務的服務費於二零二二年增加至人民幣10,1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6,600,000元），並導致其他金融服務業務的收入大幅增加53%。

由於全部融資租賃應收款已於二零二一年到期，且其未償還應收貸款結餘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部撤銷，故其他金融服務的經營成本亦大幅下跌，主要由於員工成本下降所致。

由於上文所述者，業務成功錄得分部溢利大幅增長，由二零二一年的人民幣1,200,000元增加至二零二二年的人民幣5,900,000元。

### 本集團主要經營數據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貸款總回報(利息收入／平均貸款結餘總額)	<b>7.86%</b>	8.06%
撥貸比率(減值撥備佔貸款結餘總額的%)	<b>1.05%</b>	1.71%
不良貸款率(不良貸款結餘總額佔貸款結餘總額的%)	<b>0.00%</b>	0.76%
撥備覆蓋率(減值撥備佔不良貸款結餘總額的%)	<b>不適用</b>	225.82%

商業保理業務(為本集團帶來近90%收入)的年利率在兩個年度保持於8%至15%左右，貸款總回報於兩個年度維持約8%。自二零二一年起，本集團專注於利率較低的優質客戶，亦稍微影響貸款回報。

由於二零二二年所有新貸款均依時結算或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持在正常階段，因此撥貸比及不良貸款率大幅下跌。此外，於二零二二年已核銷虧損貸款人民幣6,400,000元，因而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次級、可疑或虧損貸款，導致不良貸款率為0%，故並無撥備覆蓋率。撥備覆蓋率保持於100%以上或不適用，代表作出的撥備完全覆蓋所有不良貸款的總餘額。

考慮到經濟的不穩定性，管理層審慎行事，認為維持高水平的預期信貸損失撥備屬恰當。

### 貸款質量分析及預期信貸損失撥備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預期信貸損失撥備淨額為人民幣12,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5,100,000元）。由於貸款結餘總額增加，已為商業保理計提額外撥備。於該兩個年度，管理層檢討了可疑及虧損類別的餘額，被認為不可收回的重大餘額已核銷，以更好地反映實際貸款餘額及質量。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貸款預期信貸損失撥備之變動如下：

	截至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期初	14,487	45,818
年內撥備	8,114	9,188
年內回撥	(8,102)	(4,127)
核銷	(6,431)	(36,392)
	<u>8,068</u>	<u>14,487</u>
期末	<u>8,068</u>	<u>14,487</u>

### 因收購產生的預付款項之減值虧損

減值虧損（「減值虧損」）乃由於因OPCO自獨立第三方西藏陽關沁園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毛德一先生（統稱為「賣方」）收購天津冠創之100%股權（「收購事項」）所支付的預付款項人民幣576,000,000元（「預付款項」）出現減值。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截至本公告日期，收購事項尚未完成，根據信達保理與OPCO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七日訂立的貸款協議（「貸款協議」），本集團已支付人民幣576,000,000元並將其記錄為預付款項。收購事項及貸款協議的詳情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的通函。

於本公告日期，收購事項仍須經於中國的中國人民銀行（「人行」）監管批文批准。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五月與人行就申請監管批文進行最近一輪溝通，並按照人行的要求將向人行提交更新的申請材料，並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內與人行進行跟進討論，視乎中國機構正在進行的國內金融行業政策及結構檢討的進度而定。由於天津冠創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完成支付牌照的更新以及人行已審查申請材料，並於早前表示申請並無重大未解決事宜，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取得人行的批文僅為時間問題。鑑於上述情況，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僅應在更長的觀察期後方決定終止收購事項，而基於目前所得資料，除非出現不可預見的情況，否則觀察期預期應為二零二三年底。鑑於收購事項對本集團的戰略價值，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尋求人行批准收購事項，並盡力於二零二三年內完成收購事項。

倘本集團決定終止收購事項而賣方無法退還預付款項，本集團可對賣方作出法律行動，並可採取任何其他替代行動，包括但不限於在中國透過法庭命令拍賣出售天津冠創之全部股權。此外，本集團已取得由OPCO主要股東兼本公司控股股東杜女士作出之承諾（「承諾」）擔保，致使杜女士促成退還預付款項，並在有必要時以其個人資產補足任何差額部分。

鑑於上述事實及情景，收購事項完成的時間存在不確定性，因此本公司就預付款項的可收回程度進行減值評估。

管理層考慮到由此產生的預期現金流量，並根據以下計算評估減值：

### 主要假設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減值評估所採納的主要假設如下：

- (a) 倘收購事項無法於二零二三年底前完成，則將會終止；
- (b) 本集團未能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自賣方或透過出售天津冠創之全部股權收取預付款項全數退款；及
- (c) 杜女士將出售其實益擁有的本公司股份，以促成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向本集團退還預付款項。

### 計算

減值虧損人民幣51,0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157,000,000元)乃按照以下基準釐定：

- (1) 預付款項的年初賬面值人民幣419,0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576,000,000元)；
- (2) 減預付款項的可收回金額人民幣368,000,000元(二零二一年：人民幣419,000,000元)，乃於計及(i)本集團應收天津冠創有形資產淨值的估計出售所得款項；及(ii)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杜女士用作擔保預付款項的資產的估計價值後得出。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預付款項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皆為僅基於上述分析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非實際可收回金額。倘杜女士須履行承諾，預付款項的實際可收回金額將視乎（其中包括）出售天津冠創之100%股權的實際應收金額及杜女士的個人資產屆時的價值而定。

### 其他資產負債表項目

由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二年銀行借貸與已抵押銀行存款之間的利差持續擴大，於二零二二年，本集團改為以本公司的盈餘資金為中國附屬公司的營運提供資金，而非附屬公司以本公司的存款為抵押向銀行借貸，以節省財務成本。於二零二二年，已償還人民幣483,500,000元銀行貸款，並已解除相關已抵押銀行存款84,200,000美元。因此，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及計息銀行借貸的已抵押存款均大幅減少。

### 展望

應當看到，盡管當前我國經濟恢復的基礎尚不牢固，需求收縮、供給沖擊、預期轉弱三重壓力仍然較大，外部環境動蕩不安，給我國經濟帶來的影響加深。但要看到，中國經濟韌性強、潛力大、活力足，各項政策效果持續顯現，明年經濟運行有望總體回升。

從國際整體經濟發展趨勢看，二零二三年一月三十一日，IMF發布最新一期《世界經濟展望》，將二零二三年全球增長預期自2.7%上調至2.9%，主要經濟體增速大多有不同程度的上調。這也是IMF自二零二二年以來首次上調對二零二三年經濟增長的預期。

全球經濟的回暖預期已成為普遍共識的大環境背景下，小微企業在普惠金融方面也勢必將獲得更多支持，煥發更多發展動力。在二零二二年底召開的中央經濟工作會議中特別指出，穩健的貨幣政策要精準有力，引導金融機構加大對小微企業、科技創新、綠色發展等領域支持力度。

基於目前對宏觀經濟未來的預期判定，預計貨幣政策將繼續降息降準，延續適當寬鬆。對於供應鏈金融行業的利率成本也將有望持續向有利於擴大交易規模的方向發展，在此契機下，本集團將繼續以科技金融為戰略主線，進一步探索新興技術產業與供應鏈金融產業的融合與發展路徑，持續加大對實體經濟的支持力度，建立更加多元化、差異化的產品與服務矩陣，繼續拓展業務收入來源，為客戶提供專業化、精細化金融服務的同時，為股東帶來更加穩定、豐厚的回報。

展望未來，管理層仍將持續拓展更多不同類型的業務包括電商平台及線上零售代運營等業務，本公司仍堅定以結構和鏈路最齊全、完整的「共用零售平台運營商」為目標，目前的金融業務以及收購的支付公司天津冠創提供專業金融配套能力和資質，持續提升本公司整體價值。為此，管理層仍將積極推進希望完成收購事項。

### 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股本及營運資金基礎雄厚，財務狀況健全。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權益為人民幣1,632,300,000元，較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5.2%。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303,100,000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47,000,000元），主要因為於償還銀行借貸後解除銀行貸款的已抵押存款。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來自經營業務的現金流出人民幣21,300,000元（二零二一年：流出人民幣52,400,000元）。經營溢利增加導致經營現金流出有所改善。本集團錄得投資活動流入人民幣585,600,000元（二零二一年：流出人民幣60,300,000元）。如上文所述，於二零二二年，擔保銀行貸款的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989,700,000元已於償還銀行借貸後獲解除，並導致在二零二二年投資現金流入。本集團錄得融資活動流出人民幣527,600,000元（二零二一年：流入人民幣200,000元），乃由於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851,000,000元及支付財務成本所致，而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借入額外貸款，並以銀行存款作抵押，導致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入及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為4.1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1)。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以負債總額減應付稅項除以本集團之總權益之百分比表示)為24.1%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1%)。流動比率上升及資產負債比率下降乃由於二零二二年償還銀行借貸所致。

本集團已發行本金總額為港幣35,000,000元之八年期企業債券，港幣15,000,000元已於二零二二年到期結算，及港幣20,000,000元將於二零二三年到期，按每年7.0%之固定利率計息到期支付。企業債券為無抵押，並將於到期日以面值償還。

本集團之借貸並無特定季節性模式。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借貸(包括即期(年期為一年以內)借貸及非即期(年期超過一年)借貸)總數為人民幣367,500,000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51,000,000元)。本集團之即期借貸全部按固定利率計息。本集團抵押即期借貸於年內的加權平均實際年利率為3.35%至3.45%。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貸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價，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67,500,000元及約港幣19,917,000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7,789,000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約為人民幣851,000,000元及約港幣34,195,000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7,958,000元))。

經考慮上述數字，以及可用銀行餘額和現金，管理層有信心本集團將有充裕資源以償還任何債項，以及為其日常營運及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 資本結構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並無變動，本公司之已發行普通股數目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維持於2,701,123,120股。

## 集團架構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兩間休業附屬公司(均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及註冊)解散，概無於綜合損益中確認損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進行任何涉及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有關收購天津冠創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之通函。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 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

## 資產抵押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獲得銀行融資額度將金額人民幣430,393,000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30,844,000元）的銀行存款予以抵押。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庫務政策及外匯風險

本集團持續採納審慎之庫務政策，所有銀行存款均為港元、人民幣及美元存款。董事會及管理層一直密切監察本集團之流動資金狀況，監察及持續對客戶財務狀況進行信貸評估，以確保本集團具有穩健之現金狀況。本集團以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不時產生之盈餘現金，投資於銀行提供之若干本金擔保結構性存款產品。本集團於該等產品投資之本金額，乃由本集團就本集團不時之盈餘現金狀況，並經考慮該等投資之高流動性質及幾乎不涉及任何金融風險後釐定。本集團並無採納任何對沖政策，且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衍生產品。然而，董事會及管理層將持續監察外匯風險，並考慮在必要時採取若干對沖措施以對沖貨幣風險。

##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22名員工（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名）。本集團根據適用中國法律為中國員工提供社會保險。本集團亦根據適用香港法律為香港員工購買保險及向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可用以降低退休金計劃供款的已沒收供款。本集團員工及薪酬政策之總體目的在於挽留及激勵員工為本集團的持續成功作出貢獻。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惟下文所披露之若干偏離情況除外。

### **守則條文第C.2.1條及第C.2.7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區分，且不應由同一名人士擔任。另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7條，主席應每年最少一次在其他董事不在席之情況下與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

作為臨時安排，周亞飛先生（「周先生」）（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起生效）執行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惟未獲正式委任為新一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董事會認為，由同一名人士承擔主席及行政總裁角色有助執行本公司業務策略，並盡量提高營運效率。然而，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有關架構，並將考慮委任合適人選擔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使本公司可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由於本公司並無主席，因此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能嚴格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7條。然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所有關鍵時間均能有效地聯絡周先生及本公司其他高級管理層以討論任何潛在關注或問題，如有需要，亦可安排續會。本公司認為，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周先生與其他非執行董事有就本公司事務進行商討的足夠渠道及溝通。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期後重大事項**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其主要責任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洪嘉禧先生(主席)、李培勤先生、李良溫先生及王婉君女士組成。

於送交董事審批前，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

## 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已獲本集團核數師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認同與董事會批准之本集團本年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數額一致。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無構成核證聘用，故天職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未就初步公告發表意見或作出核證結論。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根據公司細則於適當時候按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刊發及向本公司的股東寄發召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

## 刊發財務資料

本公佈已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omejr.com](http://www.gomejr.com))刊載。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可於上述網站閱覽。

承董事會命  
國美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周亞飛

北京，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周亞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魏秋立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培勤先生、李良溫先生、洪嘉禧先生及王婉君女士。